乌审旗嘎鲁图镇排洪渠穿越 X616乡桥涵建设项目招标清单及控制价编制说明

一、工程概况：

1.工程名称：乌审旗嘎鲁图镇排洪渠穿越 X616乡桥涵建设项目。

2.工程概况：对现有涵洞拆除，新建为小桥。包含拆除混凝土结构、砖、石及其他砌体结构；拆除沥青混凝土旧路面；沥青混凝土道路恢复，水泥混凝土路缘石；施工便道，新建小桥；

1. 编制依据：

（一）执行计价规范、计算规则及定额：

工程量清单执行2018公路工程部颁发的2018版公路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依据，定额及政策文件执行交通部颁JTG 3830-2018《公路工程建设项目概算预算编制办法》；交通部颁JTG/T 3832-2018《公路工程预算定额》；交通部颁JTG/T 3833-2018《公路工程机械台班费用定额》；内蒙古公路养护工程预算定额（2019）；交通部颁 《公路工程标准施工招标文件》（2018年版）；内蒙古自治区交通运输厅关于执行交通运输部2018年第86号公告的通知-内交发[2019]338号（编制办法补充）；交通运输部办公厅关于印发《公路工程营业税改增值税计价依据调整方案》的通知（交办公路[2016]66号）。

（二）取费标准：

1.按《内蒙古自治区交通运输厅关于执行交通运输部2018年第86号公告的通知》（内交发[2019]338号）记取。

（1）养老保险费：依据国办发〔2019〕13号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降低社会保险费率综合方案》的通知要求，调整费率为16％。

（2）失业保险费：依据内人社发〔2018〕26号《关于继续阶段性降低社会保险费率》的通知要求，调整费率为0.5％。

（3）医疗保险费（含生育保险费）：依据2015年11月25日《内蒙古自治区城镇基本医疗保险条例》以及呼人社发〔2017〕46号文件要求，调整医疗保险费（含生育保险费）费率为6.5％。

（4）工伤保险费：依据人社部发〔2015〕71号《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，财政部关于调整工伤保险费率政策》的通知要求，调整费率为1.3％。

（5）住房公积金：依据内建金〔2012〕300号《关于调整住房公积金缴存比例和规范嫩存基数》的通知要求，调整费率为12％。

2.利润按直接费及措施费、企业管理费之和7.42％计列。

3.税金按9%计取。

（三）人工执行标准

内蒙古自治区交通运输厅关于执行交通运输部2018年第86号公告的通知-内交发[2019]338号（编制办法补充）”为标准执行，人工工资104元/工日。

（四）主要材料供应价格：

材料原价依据内蒙古公路工程定额站发布的《内蒙古自治区公路工程主要建筑材料2025年9月份市场综合价格》及鄂尔多斯市2025年9月份信息价确定。

（五）施工机械使用费：按《公路工程机械台班费用定额》计算，机械养路费和车船使用税：内蒙古车船税标准(2019)。

三、其他

1.暂估价：道路-竣（交）工验收试验检测费(暂估价)794元；降水工程(暂估价)500000元；原材料检测费(暂估价)20000元。

2.暂列金额（按3%计列）：66383元。

3.安全生产费按1.5%计列。

4.工程量依据招标人提供的工程改造方案及图纸工程量清单。

四、编制范围：

工程量清单内的所有内容。

## 2025年11月24日